少年司法制度改革

司法院舉辦少年事件先議權制度公聽會

就制度理論與實務運作 建立少年事件繫屬法院前之轉向機制等進行討論

【本刊訊】司法院於6月24日舉辦「少年事件處理法有關先議權制度公聽會」，邀請多位學者專家、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臺北市及南投縣警察局少年警察隊、民間社會福利團體代表，以及全國各級法院庭長、法官、主任觀護人、觀護人共40多人參加。

爲健全少年司法制度，司法院正通盤檢討修正少年事件處理法，並先行就多項重大議題召開公聽會，進行溝通交流。本次公聽會主題是「先議權制度」，在現行法的架構下，對於少年事件作成司法介入與否之先議權，即包括決定是否開始審理或移送偵查發動國家刑罰權訴追刑責之權，係由少年法院完全掌理；惟先議權究應啓始於何，各方見解不一，實務運作亦存有甚大差距。此外是否於少年司法的前階段設置轉向機制，透過預先篩選過濾，將案件輕微的少年事件轉由非司法性質之社會福利單位處理，使非行輕微少年不致過早進入少年法院之審理程序，迭於理論或實務界引發討論，實有深入討論之必要。

公聽會由沈守敬副秘書長主持，討論議題包括「於少年事件繫屬法院之前，少年法院法官宜否參與證據之調查？」、「宜否建立少年事件繫屬於法院前之轉向機制？」，並分別從法院實務執行現況、有無建置轉向制度之必要、如設立轉向制度其主責單位爲何、轉向制度宜有何種規範及程序等層面進行討論。與會人士分別從先議權制度的理論與立法背景、現行制度的實施情形、各國轉向制度的執行成效與檢討、我國建立轉向制度的可行性等方向提出寶貴意見及實務經驗。

經過3個多小時的交流與分享，會議圓滿結束。司法院將彙整與會人員所提出之意見，作爲未來修法之參考，並將再續就少年矯正機制、處遇多樣化及其轉換機制等重要議題，陸續邀集各界舉辦公聽會，以增進兒少保護之效能。

兩岸司法與學術交流

大陸福建法學會一行參訪嘉義地方法院



▲大陸學者於參訪嘉義地院後合影。

【本刊嘉義訊】財團法人兩岸交流發展基金會邀請福建省法學會於98年6月29日下午2時到嘉義地方法院參訪，由嘉院陳中和院長、許兆慶法官接待參訪，蔡廷宜法官引導參觀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法庭席次配置情形及訴訟程序之進行，訪賓對法院建築規劃、符合節能減碳之綠建築環保概念設計及體貼民眾接近使用法院之便利性讚不絕口。

3時20分，假法院5樓會議室舉行兩岸司法交流座談會，由陳院長親自主持，約略介紹院史，並對我國司法制度以人民爲中心，以正義爲核心之司法改革成效言簡意賅說明。關於近年來司法爲民之改革成效方面，林世芬庭長、許進國庭長等就採行集中審理制度、強化法院調解程序，擴大調解範圍、強化辯護功能、成立法律扶助基金會、採行嚴謹證據法則、保障被告詰問權、實施交互詰問、認罪協商、法庭席次之改變、當事人就座應訊、成立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法庭全面電腦化、數位錄音等等逐一介紹，與會對岸學者對我國司法改革之推展，並朝司法爲民之理想深表讚賞。

陳院長希望透過本次參訪行程，促進兩岸司法意見交流，歡迎參訪者對我國司法制度提問，或就對岸司法制度提出分享。福建省法學會會員就有關辦案期限之規定、民事調解成效等問題與陳院長、許庭長、林庭長、黃茂宏庭長深入探討，也讓對岸學者對我國司法制度有更深一層的認識。在溫馨和樂之氣氛中圓滿結束本次參訪。

提升績效 疏減訟源

士林地院辦理調解委員座談

【本刊士林訊】士林地院日前舉辦調解委員座談會，會議由吳水木院長主持，邀請全體調解委員及與調解業務相關之庭長、法官及科室主管，共70餘人參加。

吳院長致詞時表示，委員熱心參與及投入，不但提升調解績效、疏減訟源，更能爲當事人解決紛爭；尤其是家事調解事件，受惠的不只是雙方當事人，而是整個家庭甚或家族。

座談中，庭長、科室主管與委員互動熱烈，民事庭俞慧君庭長就提起反訴之事件，調解筆錄當事人稱謂應記載清楚，另兩造如主張抵銷，應於筆錄中載明，以避免日後發生爭執；陳女英委員簡要報告第三人給付之訴及請求大廈管理費事件，調解時應注意之事項及技巧分享。民事庭黃小瑩庭長建議舉辦調解技巧交流座談會，並對表現優異委員予以表揚。

最後，吳院長表示定期舉辦座談對業務的推動有很大的助益，與會者之寶貴意見，可供日後業務改進之參考。

玉山之美



玉山行

當我們歷盡翻山越嶺之艱、飽受寒風刺骨之苦，來到台灣屋脊之上，以最佳角度（北峰）來觀賞台灣第一高峰玉山，片刻的滯留讓我們感受到壯麗山河、屹立不搖的玉山主峰雄姿，當大夥正為此景讚賞時，我的雙手已然凍僵，不得不暫捨美景，往山屋裡鑽。這趟玉山行讓我們真正體會到，山是無法征服的，看它歷經多少日月星辰、風吹雨打，依然無畏的守護著台灣。

圖・文／錢如聰（台中高等行政法院副法警長）

修家事調解要點 建立委員評鑑機制

【本刊訊】司法院6月25日修正「地方法院辦理家事調解事件實施要點」，增訂調解委員訓練及評鑑等相關規定，期能建立不適任調解委員退場機制。

本次修正主要增加規定未曾在法院辦理家事調解業務之調解委員，應經司法院或各法院舉辦12小時以上之專業講習課程後，始得辦理家事調解；並規定地院院長應每年定期召開家事調解委員評鑑，決定是否予以解任或續聘。評鑑項目包含：是否有「法院設置調解委員辦法」第5條所列不得聘任爲調解委員之情事、任期中接受由司法院或各法院所舉辦之專業講習或座談會不足20小時、調解期日出席率未達百分之75（以上三項爲應解任事項），以及接受專業講習之積極度、出勤率、被陳情之次數及內容、調解態度、問卷調查結果、調解程序中在場人員或調解行政團隊成員意見等。

司法雷達站

全國公教美展登場 林坤英等6人入選

【本刊台北訊】「美之饗宴－2009全國公教美展」得獎名單日前公布，共6位司法同仁獲獎入選，得獎作品自7月7日起於國父紀念館等地展出，同仁可踴躍前往觀賞。（展覽時地詳見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網址：www.hwc.gov.tw）

全國公教美展的參加對象包含各機關之員工、眷屬及退休人員，收件作品分爲國畫、書法（含篆刻）、油畫、水彩、攝影等類。司法同仁計有6人得獎，名單及作品名稱如下：一、國畫類：最高法院前資訊室主任林坤英（寄情－第二名）。二、油畫類：台灣高等法院同仁眷屬宋惠貞（夜－入選）。三、水彩類：高雄地院工友陳秋鳳（磊－入選）、屏東地院同仁眷屬王宥甯（等待勝出－入選）。四、攝影類：高雄高分院書記官黃一秋（戲水－佳作），嘉義地院書記官李天祥（花田遊趣－入選）。

竹院專題演講 宣導養生與健康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院重視同仁身體養生與健康，日前邀請呂盈慶醫師以「養生療法與健康管理」爲題發表專題演講，院檢同仁、司法志工等踴躍到場聆聽。

茆臺雲院長致詞介紹呂醫師係美國橋港大學醫學營養碩士，著有秘傳御藥膳、健康美麗的吃等著作。此次邀請呂醫師教導同仁平日身體保養之重要性以及正確的養生觀念。

呂醫師從東西方養生觀念的差別，談到如何擷取中醫的養生及西醫的預防保健觀念，以深入淺出的方式解說養生方法與如何吃的健康，並舉出中國自古的養生術之實例。之後，並針對司法人員因常用腦而不常運動，體內代謝不良而易引起病變爲例，諸如高血壓、高血脂、高血糖等最常發生的文明病，教導以多喝水、吃高纖食物及規律運動來預防。

徵 才

民事廳徵書記官 1 名 具書記官、3 職等以上合格實授公務員資格。 不以現職爲限。意者請於 7 月 10 日前，備妥相關資料郵寄司法院民事廳。聯絡電話：（02）23618577 轉 488 丁小姐。

刑事廳徵科員1名 具委5或薦6至7公務員資格，不以現職爲限。意者請於7月21日前備妥相關資料郵寄司法院刑事廳。聯絡電話：（02）23618577轉251周小姐。

司法行政廳徵專員及書記官各1名 具擬任職務資格，現職、非現職均可。意者請於7月10日前，檢具相關資料影本郵寄司法行政廳。聯絡電話：02-2361-8577轉454林小姐。

以上均請以掛號郵寄（郵戳爲憑），信封並註明應徵職務，各項詳情請參閱司法院網站（www.judicial.gov.tw）。

法源法
www.lawb
我國法律資料
首創多維法學資
裁判書查詢 創新服務功能
RSS 訊息提供
TEL:02-2
永然課程
最新
1.合建與預
務實務現
等主講
6堂 7,
2.國有不動
與處分
講 6/3
6,800元
3.財產移轉
規劃（進
黃振國主
3堂 4,
4.建設公司
實務
7/20晚
8,000元
上課地點
路71號10樓
報名：02-
不動產投
1.法拍實戰
永汀著
2.法拍勝算
然聯合法
編著 22
3.合建、預
務 李
秋等著
4.洞悉房屋
100點
270元
5.房地買賣
控管 連
240元
6.地下室停
集解 林
260元
永然文化出
劃撥：1154
地址：台北
2段9
電話：02-2
網址：http
law1